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3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810,657,873 (99.9384%)	500,000 (0.0616%)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2.(a)	(i) 重選梁廣才先生為執行董事	810,657,873 (99.9384%)	500,000 (0.0616%)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ii) 重選黃保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810,657,873 (99.9384%)	500,000 (0.0616%)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iii) 重選黃貴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10,657,873 (99.9384%)	500,000 (0.0616%)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2.(b)	授權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	810,657,873 (99.9384%)	500,000 (0.0616%)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10,657,873 (99.9384%)	500,000 (0.0616%)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4.	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的一般授權(大會通告第4項普通決議案)	810,657,873 (99.9384%)	500,000 (0.0616%)
	該普通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5.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	810,657,873 (99.9384%)	500,000 (0.0616%)
	該普通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6.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的一般授權(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	810,657,873 (99.9384%)	500,000 (0.0616%)
	該普通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 2,036,538,114 股。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本公司股東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 2,036,538,114 股。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本公司股東可參考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內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 www.cergroup.com.hk 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指定網址 www.hkexnews.hk 瀏覽或下載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智恒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楊智恒先生、梁廣才先生、黃保強先生、鍾少樺先生及戚道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貴生先生、王子敬先生及香志恒先生。